

檔 號：  
保存年限：

## 高雄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802721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5樓

承辦單位：建築管理處

承辦人：鍾舒安

電話：07-3368333#2137

傳真：07-3313954

電子信箱：shuan77@kcg.gov.tw

受文者：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2月6日

發文字號：高市工務建字第113311940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經濟部能源局112年6月6日能技字第11200115280號函1份（隨文引入及檢送）  
(54215898\_11331194000A0C\_ATTCH1.pdf、54215898\_11331194000A0C\_ATTCH2.pdf)

主旨：函轉本府113年1月30日高市府財公產字第11300537500號

函有關「經濟部能源署訂有公有建物辦理公民參與設置太陽光電案投標須知及設備租賃契約書範本」一案，請查照。

說明：依本府113年1月30日高市府財公產字第11300537500號函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113年1月29日台財產署公字第11335001120號函辦理。

正本：高雄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高雄市土木技師公會、高雄市太陽能設備裝修職業工會、高雄市大高雄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社團法人高雄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道路養護工程處、高雄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高雄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處

副本：本局建築管理處（處本部）、本局建築管理處（第二課）

